

余华的原点

□ 撰稿 | 曾念群

大概是1997年，越发曲高和寡的中国文坛圈提出“好看的小说”理念，以应对日渐稀疏且趋于娱乐消遣的读者基石。这一年《北京文学》收获了刘恒小说《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》，并很快转化为电影《没事偷着乐》以及同名热播剧，成为千禧年前后最成功的文学输出之一。

其实在刘恒之前，作家余华便凭借一部幽默而厚重的《活着》先行突围，成为“好看的小说”的集大成者。这种“先见之明”也让他成为当下泛娱乐文化的顶流“段子手”。

魏书钧新片《河边的错误》改编自余华同名小说，最早发表于1988年的《钟山》。是时的余华还没出版他的长篇处女作《在细雨中呼喊》，距离他通过《活着》完成华丽转身也还有4年时间。1988年的余华尚属大龄青年，一脚踏进鲁迅文学院并与莫言成为同窗，为“先锋小说”的头衔埋头苦干。《河边的错误》便是他这一时期的中短篇代表作品。

《河边的错误》是余华当年个人的90分作品，但从他的人生长河来说，现在可能不过70分。就魏书钧的改编而言，电影故事仅继承了原著的七成功力，这样的作品放在第六代导演里属于7分阶作品，放到第五代导演里只能说是6分线，然而在同龄段导演里，《河边的错误》则是少数可以指染8分阶的佳作。

余华在《河边的错误》里的先锋性，不仅在于其故事结构的巧妙与悬疑剧情的开放，同时还在于人物的开拓。刑警马哲的侦案过程不再是简单的正邪较量，而是后面一系列连环杀人案的触发者或说“共谋”。通过一系列命案，一个光怪陆离的荒诞人性症候群世界被余华提炼出来——除了钱玲和王宏诗歌般的柏拉图之恋，还有寡居47载的幺四婆婆斯德哥尔摩症候



群与异装癖许亮被迫害妄想症候群。这在王小波还未风靡以及其遗孀李银河还没成为性学专家之前的80年代，其锐意简直不敢想象。

可惜魏书钧的改编面临的是客观的简化以及洁化。首先连环杀人案血腥值大大降低，舍弃了原著中三十多刀身首异处的残酷以及诡异的“仪式感”；其次是隐秘人性里的不堪简洁带过，许亮仅保持了其异装癖的线索和宿命式的臆想，而幺四婆婆与疯子间大书特书的细节简化到一根鞭子的暗示，此外群众的“共谋”统统从略，一切简化成疯子所为。

魏书钧在《河边的错误》里的努力是肉眼可见的，在降格和从简的基础上也有加法的尝试。比如被救活过来的许亮送锦旗时的对话，每一句都是精心设计，且有着言外深意，与紧随其后的身亡形成另一种荒诞的冲击。在这一点上，魏书钧很好地师承了余华的衣钵。

在表现马哲的发现时，魏书钧化实为虚。比如把老婆婆跪地并说出那句隐喻其扭曲人性的话的场景，放到了马哲的梦里，让梦的荒诞去承载人性里不为人知的某些现实与荒诞。影片并没有像原著那样人为地让马哲假扮精分，而是导入马哲恍惚的精神世界。枪杀疯子的虚虚实实与石头砸死疯子的实实虚虚，最后交织出三等功的荒诞结局。

《河边的错误》的影像是粗砺的，对年代场景的还原又是那么真实，体现出了90后导演跨时空的驾驭能力。魏书钧在这些老旧场景里的努力，像极了余华当年为“先锋小说”名号绞尽脑汁的突围。多年后余华实现了他从先锋实验到流量大家的华丽转身，而年轻新一代的导演魏书钧却兜兜转转回到余华的原点，隔着时空，试验文艺电影的突围。[E]

